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42025HY0029573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290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冯炳凤
建设项目名称	冯炳凤个人住宅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：2309-440114-99-01-334642
建设位置	花都区狮岭镇益群村朱屋队东四巷1号
建设规模	朱屋经济社南，总建筑面积：558.28平方米， 地上3.0层：558.28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3〕4900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 测量记录册编号	业务号：202302581（放）202400934-1（复）
合同宗地范围内 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2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
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1 月 24 日

抄送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